长春市政务服务事项材料告知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申请事项名称** |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新办、变更地址、增加许可项目（除饭馆、咖啡馆、酒吧、茶座等） | | |
| **承办部门** |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| | |
| **承诺办理时限** | 0 | **咨询电话** | 0431-80560123 |
| **材料清单及材料要求** | | | |
| 1、公共场所卫生管理制度 （原件：2 份，复印件：0份）       要求：包括卫生管理小组职责和人员名单 2、卫生许可证申请书 （原件：2 份，复印件：0份）       要求：申请单位意见处加盖申请单位公章 3、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（原件：1 份，复印件：2份）       要求：由申请人提供原件行政审批部门负责复印留存。 4、公共场所地址方位示意图 （原件：2 份，复印件：0份）       要求：百度地图截图  5、内部结构平面图和卫生设施平面布局图 （原件：2 份，复印件：0份）       要求：图纸平面图标明布局或打印平面布局图  6、公共场所卫生检测或者评价报告 （原件：1 份，复印件：2份）       要求：检测报告为一年内有效，并且由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。 7、公共场所卫生行政许可告知承诺书（原件：1 份，复印件：0份）       要求：真实有效 8、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检测或者评价报告（使用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的提供）（原件：1 份，复印件：2份）       要求：检测报告为一年内有效，并且由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。 | | | |
| **打印日期：2022年06月22日** | | | |
| 为进一步方便申请人的业务办理，申请人可登陆网址ccyzw.gov.cn注册个人、企业账户按照指引填报电子化材料，承办部门会在网上进行预审，减少申请人来政务中心次数。 | | | |

窗体顶端

窗体底端

说明：1、卫生管理制度可以百度搜索符合自己家实际情况的；

1. 第二项和第七项办理时到窗口填写；
2. 第六项自己找第三方检测，没有指派但必须有资质；
3. 请按照要求准备原件及复印件份数；
4. 请准备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一张，正本、副本均可；
5. 请准备牛皮纸档案袋一个；
6. 如需帮助请拨打咨询电话。